

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并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实施<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>暨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终止实施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，并回购注销1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,911,100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终止实施<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>暨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减资程序。待本次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882,546,777元变更为875,635,677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公司债权人均有权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45日内，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

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，相关债务（义务）将由公司根据原合同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